# 中小学开学前后疫情防控工作方案

来源：网络 作者：悠然小筑 更新时间：2024-08-17

*中小学开学前后疫情防控工作方案中小学开学前后疫情防控工作方案根据浙江省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关于有序推进返学工作的指导意见》、《浙江省教育厅办公室关于开展2024年春季开学专项督导和“三服务”工作的通知》、绍兴市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

中小学开学前后疫情防控工作方案

中小学开学前后疫情防控工作方案

根据浙江省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关于有序推进返学工作的指导意见》、《浙江省教育厅办公室关于开展

2024

年春季开学专项督导和“三服务”

工作的通知》、绍兴市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印（转）发的《绍兴市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指引》和《绍兴市教育系统开学前后疫情防控工作预案的通知》，为切实做好全市中小学（含幼儿园，下同）开学前后疫情防控工作，坚决切断校外感染输入校园和防止校内交叉感染，确保疫情防控和返校开学“两手抓、两推进”，特制定本工作方案。

一、全面做好师生返校前各项准备工作

（一）做好组织领导准备。

各地各校要牢固树立“把师生的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放在首位”的思想，制定建立“三案六组九制度”。周密制订学校开学师生返岗复学工作方案，完善学校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预案，制定师生“违禁返校”事件处置预案，围绕“防输入、防感染”细化各项工作措施并开展演练。建立体温检测、疫情摸排、后勤保障、教学管理、联络接待、应急处置等六个工作组，建立属地派出所、疾控中心、社区（村）、医疗机构相关人员和学校领导、班主任、校医等多方参与的工作机制，确保工作有人做、环节无疏漏、流程相衔接。细化环境清洁消毒、错时错峰返校、体温一日两测、校园封闭管理、师生分散进餐、缺课登记跟踪、师生关爱帮扶、疫情信息报告、一例双查追责等九项制度，抓好制度机制防疫。

（二）摸准受控返校人员。

各地各校要充分利用开学前的窗口期，严格执行师生健康申报制度，做好“一人一表”健康登记。每天摸排师生“健康码”赋码、居家体温检测等状况，摸清有无国内疫情高风险地区、境外国家（地区）的旅居史、病例接触史等动态信息，摸清从绍兴市外返绍后接受医学观察情况。各校要根据“一人一表”摸排出不能返校的师生名单，名单要同时通报当地镇街、社区（村），并借助校地联防联控机制落实医学观察工作。掌握来华留学生、外籍教师、港澳台师生等拟返绍和购票信息，妥善做好信息比对和劝阻返校工作。

（三）预备防控物资设施。

各校要根据办学规模，在开学前一周配置到位疫情防控所需足量物资，主要包括口罩、体温检测仪、隔离线桩、洗手液、消毒液等，供应商应提供相关产品合格证明。重视洗手设施的修缮与完备，因需设置好校门以内区域的体温检测点及风雨棚、检测分流通道。在离校门口最近处设置好至少一个临时隔离室，有住校生的学校还要在宿舍区设置临时隔离室，临时隔离室要有明显标识，数量应参照住校生人数按比例设定。临时隔离室可参照省教育厅《校园集中隔离医学观察点设置运行指南》设置，在当地卫健部门、疾控中心的指导下设置运作。

（四）开展环境清洁消毒。

开学前一周，各校要根据《校园防控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卫生清洁与消毒指南（试行）》（浙教防控办函〔2024〕5号）要求，对校园内大门、门卫室、扶梯（或电梯）、走廊、教室（包括功能教室、实训场所）、寝室、食堂、卫生间、图书馆、会议室和室内活动场所等进行彻底清洁消毒、清洁，卫生间配备足量的洗手液。要在当地疾控中心的指导下合理安排消毒间隔次数，按规定做好消毒后地面、台面等残留物的清洁，并做好室内场所通风工作。

（五）提前告知开学时间。

根据教育部、省教育厅的相关规定，全市中小学原则上实行分类、错峰开学（具体开学安排另行通知）。中小学开学时间正式明确后，市教育局提前一周通过越牛新闻、绍兴教育公众号、中小学校园网等方式向社会发布。各地各学校第一时间通过各种渠道将错时错峰开学时间告知每一位师生，提醒学生一律不得早于规定时间返校，强调“绿码”按时返校和“黄码、橙码（即境外来绍人员）、红码”医学观察的规定。

（六）加强防疫知识培训。

学校要根据先培训后上岗原则，在开学一周前做好对教职工以及相关工作组成员的防控知识、操作规范、应急处置等防疫培训，指导做到规范值守、温情劝导、刚性执行。学校要通过电子屏、宣传栏、标语等途径，做好国家防疫政策、科学防疫常识的校园宣传工作。要通过短信、微视频等提前向家长推送学校开学疫情防控规定、受控返校措施、测温流程、日常卫生习惯、活动就餐规定等，确保早知晓、早准备。

（七）引导教师提前返校。

根据疫情变化情况，引导离绍教师及时返回绍兴，并按规定做好医学观察工作。按照“留足预留量、保证线上教育教学正常开展”的原则，分批分类有序做好教职工的返校工作。校级领导、中层干部和相关工作人员要提前返校，统筹做好复学准备工作。符合返岗条件的教职工原则上至少在学生返校三天前全部到岗到位，并统筹开展专项培训、防疫准备。对于不能如期返校的“受控”教职工，学校要做好岗位补缺等相关准备工作。

（八）调整优化教学计划。

各地要指导学校做好线上教育教学与线下常态教育教学的统筹衔接工作，通过对学生线上居家学习情况的科学测评、诊断摸底，及时调整好新学期的教育教学计划，科学确定教学起点，合理安排教学进度。要切实加强学校体育、卫生健康工作，适当增加户外体育活动和自习时间，并切实加强近视联防联控工作。开学后将统筹相应时间弥补教学时间不足（具体安排另行通知）。

二、精准做好师生返校时“受控进出”校门工作

（九）有序组织错时返校。

疫情防控期间，各地要结合实际，加强与当地卫健部门研商后，统筹离绍学生返绍返校时间，科学做好医学观察工作。根据错时错峰要求，组织学生分批返校，具体开学时间和批次安排另行通知。各校实行“一校一策”错时上学和弹性离校，尽量错开上下班高峰，尽力避免校门口家长大量集聚，原则上\*\*\*人以上学校应采取分年级错时上、下学办法，尤其是开学第一天上午要有充裕时间用于安排学生有序错峰返校，确保进校体温检测等排查工作井然有序。

（十）加强交通组织管理。

各校要加强开学返校时校园周边的交通组织工作，在当地交警部门的支持下有效疏解开学交通压力。全力做好离绍返校师生从车站到学校的接运工作，不提倡师生员工乘坐公共交通上下学（班）。校车按国家疾控中心相关技术方案消毒和组织乘坐。公交专线或校车司乘人员防疫工作按相关规定执行。

（十一）强化全员体温检测。

学校要在校门口设立检查点，按照“不漏一车、不少一人”要求，对所有进入学校的车辆和人员严格实施“一问、二测、三查、四处置”的“受控进入”校门检查流程。根据市教育局《师生体温检测方案及应急处置预案》（方案另发，具体流程见后），细化本校的操作办法和应急处置流程，师生员工进入学校必须逐一接受体温检测，体温正常的方可进校。校内宿舍楼、食堂入口也要设置体温检测点，对住校师生实行每日晨、午、傍晚、寝前体温四检，对其他师生实行至少每日晨、午体温两检，对员工实施每日晨、午、晚体温三检。非本校师生确因工作需要进校的，要落实专人接待，控制在校时长。

（十二）严格落实“七个一律”。

各地各校要坚持师生员工返校条件，严格做到：无“健康码”绿码的一律不允许返校，有发烧或有咳嗽、乏力等症状的一律不允许返校，曾被确诊、疑似或接受集中隔离观察、居家隔离且无医疗机构治愈证明或无当地防控指挥部出具的相关证明的一律不允许返校，当地联防联控机制规定需要隔离的一律不允许返校。另外，幼儿园除报到当日，平时家长一律不得入园；中小学家长一律不进校园；快递、外卖实行无接触式配送，一律不得进校园。

（十三）精准实施应急处置。

学校如发现教职员工、学生出现发热、咳嗽等呼吸道症状，要按照“第一时间隔离、送医、报告”的原则，对有发烧或咳嗽症状的学生，应立即为其佩戴口罩并引导至校内“临时隔离点”隔离，并及时告知家长送定点发热门诊就诊，对教职工应立即为其佩戴口罩，直接送定点发热门诊就诊；对近期有国内疫情高风险地区、境外国家（地区）旅居史、病例接触史的师生员工，直接拨打120处置。做好有发烧或有咳嗽等症状师生员工离校情况登记，并当天录入“绍兴市教育局返岗复学健康数据调查系统”。如果出现诊断为确诊病例或疑似病例,应立即按照《指引》采取措施,并及时配合疾控机构开展流行病学调查，对密切接触人员马上实施隔离措施，及时将疫情发生单位、地点、时间、人数、疫情经过、接触史、初步分析原因、组织救治等情况上报市教育局。

（十四）强化违禁处置管理。

对不符合条件强行返校的学生，若出现发热、咳嗽等症状的，及时拨打110处置或拨打120送医；若体温正常的，通过校地联防联控机制直接送回其家庭。如遇学生或家长不配合检查、挑衅滋事、干扰学校秩序的，则会同当地公安、疾控部门采取果断措施阻止其进校，并及时向属地防控指挥部和上级教育主管部门报送突发情况和处置信息。

三、周密做好师生返校后有序防控工作

（十五）实施校内网格管理。

全面实施校内网格化管理，将每个班级、每个教室、每间宿舍划分为网格单元，落实班主任、宿管员、寝室长为网格员，指导师生在疫情期间不串门、不在校外租房居住。加强疫情防控知识宣传，在场所出入口显著位置张贴宣传资料和温馨提示。校医务室要做好医务人员值班值守安排。建立疫情期间学生出校门登记基本信息制度，非特殊情况一律不出校门，尽量减少与校外人员的接触。

（十六）坚决做到“八个暂停”。

各校教室、宿舍、食堂等人群聚集场所每日通风不少于3次，每次不少于30分钟，严禁安排学生在密闭环境下学习和活动，体育课尽量安排户外空旷的场地进行。同时，落实“八个暂停”要求，即暂停学生校内外大型集体活动；暂停组织学生参加离校类的学习、竞赛、交流、实践等活动（支持企业复工复产的中职学校顶岗实习生除外）；暂停走读生晚自修；暂停组织教师参加离校教研活动；暂停小学生放学后托管服务（如家长有强烈需求的，学校可以行政班为单位进行托管，不宜安排跨年级班级组班避免交叉接触）；暂停学校体育场馆向社会开放；暂停中小学校内超市营业；暂停使用所有空调（预先切断电源）。

（十七）强化饮食卫生管理。

根据《校园防控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卫生清洁与消毒指南（试行）》要求，定期科学安排环境消杀工作。废弃口罩放置在设有标志的带盖垃圾专用桶内，校内医疗废弃物、隔离观察场所产生的生活垃圾，按医疗废弃物处理，做到日产日清。垃圾收集设施消毒每天2次，食堂、餐厅每日至少消毒一次，严防环境消杀带来的次生灾害。加强对食堂、饮用水和校外配餐等检验检查，重点检查食品原料采购与存储、加工，食堂员工体温检测，餐饮具消毒，加工场所消毒，食堂排风通气等。推行分餐制或食堂送餐制，可通过统一配餐、错时用餐、单边隔位就座、增加就餐批次等办法降低集中就餐人员密度。督促学生餐前餐后勤洗手，每批用餐结束后对餐桌位等做好清洁。暂停校外人员在学校食堂用餐。

（十八）强化师生住校管理。

师生宿舍实行全封闭管理，每个宿舍区要安排专门人员实行24小时门禁管理，落实一名中层及以上干部带班，做好住校师生的身份检验和体温检测工作。要教育指导住校生做好寝室卫生，做好寝室定期通风；不共用、混用脸盆毛巾、牙缸、牙刷等用品，寝室间不串门走动。严禁非本宿舍区住宿师生进入，鼓励有条件的学生尽量走读、暂不住校。各地各校可根据当地实际确定开学后的两周内是否安排住校生回家。要切实加强幼儿园午睡室的定期通风和紫外线消毒等工作。

（十九）强化健康教育管理。

各地各校要引导师生按照《校园预防新型冠状病毒感染师生个人防护要点指南》，引导师生员工在疫情解除前不去疫情重点防控地区，避免接触疫情重点防控地区来访者，减少外出活动，不集会、不聚餐，外出时做好个人防护工作。充分运用“开学第一课”等手段，将防疫知识教育结合在教育教学各个环节，引导师生积极参加体育锻炼，交谈、就餐等保持适当距离，养成健康生活方式。教育师生养成勤洗手、垃圾分类投放的习惯，严禁随地吐痰，注意咳嗽、打喷嚏的卫生礼仪。

（二十）强化重点人员管理。

严格落实因病缺课登记和追踪制度，及时将相关信息上报“绍兴市教育局返岗复学健康数据调查系统”。严格返岗复学审查制度，师生员工病愈或隔离期满后，需持医疗机构、属地防控指挥部等证明到学校卫生室（保健室）复核确认登记，持校医（保健老师）出具的证明返岗复学。严格家庭健康报告制度，密切关注师生员工家庭成员健康状况，如出现异常情况报告属地按有关防疫要求处置。

（二十一）强化师生关爱帮扶。

整合学校心理工作力量，为师生提供心理咨询、心理干预和心理支持。对于不能如期返校的学生，正常开学后要建立关爱台账。对接受隔离的学生组织开展定人定时访问，做好居家生活、心理疏导和学习方面的指导帮助；学生返校后，学校要制定个别化的教学辅导方案予以帮扶。做好特殊困难群体以及援鄂医疗队员、一线医务人员子女的教育关爱和帮扶工作。坚持“一人一案”落实日常关爱教师，统筹各学科教师力量，实施关爱帮扶。

（二十二）加强宣传教育引导。

各地各个学校及时宣传疫情情况、最新政策，深入挖掘新冠肺炎疫情防控中的“大国担当、全民抗疫、一线战疫”等生动事例，因校制宜开展主题教育，引导广大师生树立正确的人生观、生命观、价值观。做好家长和学生中对防控措施有情绪人员的思想工作，做到可疑对象一个不漏，尽力打消不具备返校条件师生的返校念头。加强网络谣言的动态巡查监测，教育师生员工理性对待疫情信息，不信谣、不传谣。组织专人关注各类舆情，及时进行回应和处置。

四、层层压实开学返校工作责任

（二十三）落实属地管理责任。

各区、县（市）教体局应参照本方案要求，结合实际制定本地开学师生返校工作方案，加强对所辖学校的疫情防控管理和教育教学工作指导。执行“疫情没有得到基本控制前不开学、学校基本防控条件不具备不开学、师生和校园公共卫生安全得不到切实保障不开学”要求，会同当地卫健部门组织审定各校开学工作“一校一方案”并进行开学准备工作到位情况的评估验收，未能通过的坚决不予开学，确保各项防控要求落实到位。

（二十四）落实学校主体责任。

各校要成立由主要负责人任组长的开学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全面负责学校疫情防控和教育教学工作。围绕开学工作建立相关工作小组，各工作小组由相关校领导任组长，各司其职做好预案制订、职责分解、工作培训、组织实施、检查督促等工作。建立学校、班级、老师、家长四级防控工作联系网络，随时掌握师生员工健康状况，及时收集和确认相关信息。严格执行疫情信息定期报告制度，明确信息报告人，按规定渠道和要求及时报送。

（二十五）维护校园安全稳定。

新冠疫情防控期间，学校复学需要凝聚社会、学校、家庭三方力量。各地各校党组织要统筹调动整合基层党组织各方资源，基层党组织要坚持守土有责，组织党员干部带头落实包干责任。充分发挥工青妇、红十字会等群团组织力量，提高全校防控积极性和有效性。及时关注和掌握“返校”人员情绪动态，深入细致排查疫情和不稳定风险隐患。妥善处置各类涉疫涉稳纠纷，真正让师生“足不出户”即可表达诉求、解决问题，严防发生因疫情引发的校园群体性事件。全面加强重点部位、人员密集场所、危险物品的安全防护，做好校园安全各项工作，落实校园安全管理各项责任。

（二十六）严肃实施督查追责。

各区、县（市）教体局要层层压实工作责任，教育督导部门、责任督学要切实加强工作督查。对未如实上报健康信息的学生家长和教职工，要敦促其如实按时填报，必要时可通报属地防控指挥部协同做好工作。对摸排工作出现漏报、瞒报或工作不到位的教职员工，对未按本方案规定擅自组织学生返校的学校和教育行政部门，对校园疫情防控工作不力造成师生大面积交叉感染的学校，对督导力量不到位的教育行政、教育督导部门，将根据造成的后果进行责任倒查和严肃问责。

以上工作方案具体结束时间以上级教育行政部门通知为准。

本DOCX文档由 www.zciku.com/中词库网 生成，海量范文文档任你选，，为你的工作锦上添花,祝你一臂之力！